苏州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专业

2023年上半年毕业论文报考须知

各位考生：

 2023年上半年我校社会自考毕业论文报名工作即将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报考我校社会自考法学、新闻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且专业计划内课程考试（含实践性环节考核）**已全部合格**的考生。

**二、报名时间**

**2022年11月28-12月2日，逾期不接受补报。**

**三、报名及缴费流程:**

**（一）网上报名**：考生于**2022年11月28-12月2日**在江苏省教育考试院官网（http://www.jseea.cn）自学考试报名系统中进行论文报名。

**（二）资格审核：12月5日开始，**学校根据论文报名条件对考生的报名资格进行审核，**审核结果以手机短信方式通知，考生不需要打电话咨询。**请考生务必保证在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报名时所留信息准确，保持手机通讯畅通。

**（三）缴费方式**

报名资格审核工作结束后，学校向本次全部报名考生**短信**推送审核结果以及缴费通知，考生根据通知登录苏州大学自学考试教学平台（http://jxjyzk.suda.edu.cn）完成毕业论文指导答辩费的缴费，收费标准：200元。

****逾期未缴费者视为自行放弃本次报名。****

四、毕业论文写作培训

为了提高报考我校社会自考专业考生的毕业论文写作能力与水平，帮助考生更好的做好论文和答辩，我校特开设“毕业论文写作培训班”。

培训费：600元。

报名方式：与交论文指导答辩费同一界面缴费报名。

考生可根据需要，自愿报名。

**五、注意事项**

毕业论文报名、缴费成功后的工作等待相关学院（部）进一步通知。针对一些常见问题，特作以下说明：

**（一）关于本科论文报名**

1、对考生是否已经取得专科学历不作要求；

2、考生报名前应先核实省考试院自考平台所留的手机号码、电子邮件等信息后再进行后续操作，务必保证信息准确。后续论文相关事宜以此为准通知，如若填报错误责任自负；

3、报名后逾期未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毕业论文申请；

4、在省考试院网站报名时，不用填写毕业论文的提纲；

5、**原注册南京大学、符合南京大学毕业论文报名条件的考生本次应在南京大学报名毕业论文**。

6、**新闻学专业的考生报名时，必须另外提供2篇在县级或县级以上正式媒体或刊物上公开发表的新闻作品原件。**作品题材必须为新闻作品(比如通讯、时事评论、新闻摄影等），字数不限，作者排名顺序不限，在各大网站发表的新闻作品不予认可，不能提供或提供作品不符合要求的考生不能参加此次毕业论文报名。其他专业没有此项要求。

**（二）关于论文工作**

1、主要流程：考生选题、分配指导老师、提交开题报告及论文大纲、撰写初稿、初稿指导、撰写定稿、定稿指导、定稿查重、定稿提交、答辩等；

2、考生的毕业论文工作在苏州大学自学考试教学平台进行；

3、考生在进行毕业论文选题时，须参考苏州大学各专业毕业论文参考选题；

4、论文报名时间---论文答辩时间，间隔为半年左右。例如：毕业论文报名时间为11月底左右，论文答辩时间则为次年5月左右。具体论文答辩日期以论文指导学院通知为准；

5、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凭准考证、二代身份证到校指定地点参加答辩（如因疫情等原因，参加线上答辩的，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登录指定的会议室），逾期按自动放弃处理，且报名资料及毕业论文报名费不退，不另行安排补答辩，考生须重新报名毕业论文工作；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34号、第40号），凡经查实存在毕业论文买卖、代写、剽窃抄袭、伪造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一律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7、已发表的论文不能再用于毕业论文。

**（三）关于毕业与学位**

1、向我校申请毕业的考生必须在我校取得毕业论文合格成绩。

2、我校社会自考法学专业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条件：毕业论文达到70分及以上，各专业学位课程考试平均成绩达到70分及以上,专业计划中的外语成绩达到70分及以上。

法学专业学位课程：合同法、公司法、婚姻家庭法。

新闻学专业学位课程：外国新闻事业史、中外新闻作品研究、传播学概论。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学位课程：薪酬管理、绩效管理、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3、我校社会自考毕业生必须在毕业之日（以自考本科毕业证书落款时间为准）起一年内，向专业所属学院提出学士学位书面申请。逾期视作自动放弃，不得再以任何原因申请学士学位补授。在办理自考本科毕业之前参加自学考试取得的成绩，均可以用来申请学士学位。办理自考本科毕业之后取得的成绩在申请学位时不予认可。

4、**原注册南京大学的考生，符合毕业条件的，2023年上半年应向南京大学申请毕业**。

**六、联系方式**

法学专业：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姜老师，0512-65226808；

新闻学专业：苏州大学传媒学院：朱老师，0512-65883745；

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苏州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赵老师，0512-65880295；

苏州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咨询电话：李老师，0512-67169138。

 苏州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2年11月23日